

朋友圈卖假减肥药,女孩被判刑

不到一年卖了三十多万元,下线层层加价堪称暴利



在这个微商无处不在的时代,人们在朋友圈里经常看到减肥药广告,并引得无数爱美之人的追捧。问题是,这些减肥神药到底靠谱吗?21日,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开庭审理了一起销售伪劣产品案,原审被告人李桥双在网上买了散装的“三无”排毒养颜胶囊,在微信朋友圈里销售,层层加价赚取暴利,不到一年入账30多万元。这所谓减肥神药只是加了用于生产泻药的酚酞而已。

本报记者 宋立山

网购“三无”减肥药 加价上百继续卖

21日,在济南中院的刑事审判庭上,出庭的原审被告人李桥双一头干练的短发,体形稍有些胖,但并不显得臃肿。1993年出生的她也是个爱美的女孩,似乎对自己的身材不太满意,早在2014年初,她就在山师东路一家保健品店买过一种减肥药服用,感觉很有效果。

谁能想到,买药过程中,她逐渐从减肥之路走向犯罪歧途。用了上述减肥药之后,很多朋友委托其购买,她从中发现了“商机”,自己先买来然后加价卖给朋友。之后,她在淘宝网一家“宜而美健康商城”的店铺找到了这种减肥药,便从该淘宝店购买后通过微信朋友圈销售。

该网店老板朱训训供述,李桥双曾在其淘宝店铺购买过“魔豆旋风瘦”排毒养颜胶囊,后因无货中断交易。2014年八九月份,李桥双通过手机发给他一张图片,上面标有“强效第三代排毒养颜”字样,让他找该产品,之后他在郑州一展销会上找到了。该产品是连外包装都没有的“三无”产品,他开始按15元/36粒卖给李桥双,后来降到10元/36粒。

李桥双说,朱训训发的胶囊外壳开始是金色的,之后换成绿色,后来又换成橙色的,最后是白绿色。胶囊内的粉末开始是咖啡色,后来是灰色的。进货之后,她对外销售该减肥胶囊的价格在35元至150元不等。

冒用批准文号 自制合格证标签



据报道,有市民网购“三无”减肥药,服用后因药物中毒,全身浮肿,呼吸困难,住进了医院。(资料片)

有了稳定的货源,李桥双的“生意”越做越大,在朋友圈里,很多人用她的产品之后感觉效果不错,逐渐发展成为下线,也加入卖药行列。其中,王霍霍和毕静静等多人是其主要下线成员,她们继续发展其他下线。

王霍霍称,她通过朋友认识了李桥双,李在微信上卖排毒减肥胶囊,她和母亲及姐姐一直吃该胶囊,都觉得很有效,主要表现是不饿,开始可能会拉肚子,没有其他不适。看卖得很好,她也想卖这个挣钱。2014年10月份,她从李桥双处进货,通过微信销售该减肥胶囊,开始卖得比较少,12月份以后卖得多起来。

因为价格太透明,李桥双不想让其下家在淘宝上看到价格,她想了一个招:只购进12粒/板金色锡纸包装的胶囊,自己找人印制包装盒包装,30粒/盒,对外销售。开始其向网店索要包装盒上贴的“正品保证”和“合格证”标签,后来为了省事,干脆自己从网上购买张贴。

王霍霍发现,同样一款产品,包装盒却像变色龙,开始购买的减肥胶囊是粉色包装盒,后来换成了黑色包装盒,包装盒上的内容和胶囊包装没有变化。包装盒印制的生产地是香港,上面还有批准文号。后来,李桥双告诉她,实际产地是河南。起初,李桥双卖的货都是包装好的,后来直接给她铝箔纸包装的胶囊,包装盒及“正品保证”和“合格证”标签,让她自己“组装”。

这条“产业链”的盈利模式很简单,就是层层加价,王霍霍开始以每盒四五十元的价格从李桥双处购买,后来降至35元/盒,再以45元至200元不等的价格销售。照此计算,每盒最高利润可达150元以上。

孕妇服用减肥胶囊 头晕失眠小腿浮肿

在这条“产业链”中,毕静静担任着多重角色,刚开始是买家,之后变成卖家,后来又为李桥双印制产品包装盒。毕静静称,李桥双起初告诉她,该减肥胶囊是通过香港一家公司引进,从日本走私散装运过来的,李还曾在朋友圈发过一张图片形式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证明其中不含对人体有害的物质。她按照42元/盒进货,再加价销售。

毕静静说,2015年10月份,李桥双让其帮忙印制包装盒,其按照李的要求花200元找人设计了新的包装盒,不仅标志和颜色随意变,甚至生产日期和保质期,也可以随便改。

这样的“三无”产品吃到肚子里,就没有人怀疑过吗?李桥双说,有的客户服用该胶囊后口干,朱训训解释称是正常现象,是药物促进新陈代谢的结果,多喝水就可缓解。

但俗话说得好,“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没过多久,王霍霍的一个下线卖家刘青青出了问题。孕妇高某某通过微信朋友圈从刘青青处购买了1盒减肥胶囊,每天吃1粒,吃了20多粒后出现恶心、头晕、失眠、小腿浮肿等症状,就诊后大夫说是吃减肥药造成的。高某某感觉该减肥胶囊有问题,就通过微信交涉,后来获得19000元的赔偿。

层层铺开的销售链条让警方得以顺藤摸瓜,2015年3月,刘青青涉嫌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东窗事发”,经审查,刘青青称其销售的减肥胶囊都是从王霍霍处购得,而王霍霍交代其上线为李桥双。2015年4月,民警将李桥双抓获,其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

案件进展

一审获刑一年半 检察院认为判得太轻

本报记者 宋立山

槐荫法院认为,李桥双为牟取非法利益,违反国家产品质量管理法规,故意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予以销售,其行为构成销售伪劣产品罪,公诉机关指控成立。

李桥双销售的排毒减肥胶囊无论是胶囊外壳、内装的粉末,还是外包装曾数次发生变化,且效果、药物反应也不一样,在已售出的胶囊未全部扣押在案的情况下,现有证据不能证实其已销售而未扣押在案的排毒减肥胶囊全部添加了违禁物质,亦没有证据证明其明知是被掺入了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的排毒减肥胶囊(食品)而仍然予以销售。其销售伪劣产品的金额为311054元,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的金量为66000余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一百四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认定其构成销售伪劣产品罪。

槐荫法院同时认为,李桥双在落网后检举了一起生产毒粉条的犯罪线索,经查证属实,有立功表现,认罪态度较好,没有发生严重危害后果,对出现不良反应的顾客进行了赔偿,法制观念淡薄,确有悔罪表现,可依法对其减轻处罚。2016年9月21日,槐荫区人民法院一审以销售伪劣产品罪,依法判处李桥双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十六万元。

一审宣判后,李桥双没有提起上诉,但检察机关认为根据刑法规定,该罪名销售金额二十万元以上不满五十万元的,处二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一审法院量刑畸轻,遂提起抗诉。21日,在济南中院二审开庭,将择日宣判。

减肥真相

非法添加非食用成分 减肥主要靠拉肚子

本报记者 宋立山

这些“三无”减肥胶囊到底是什么做的?为什么这么多客户被骗后还感觉效果不错?山东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出具的保健食品检验报告显示:送检的涉案排毒减肥胶囊为灰白色粉末,含有酚酞150.9mg/g,不符合规定,属于非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

据了解,酚酞是一种化学成品,属于晶体粉末状,几乎不溶于水。其特性是在酸性和中性溶液中为无色,在碱性溶液中为紫红色,常被人们用来检测酸碱。制药工业将之用于医药原料,生产医药轻泻剂,能刺激肠壁,引起肠的蠕动促进排便。也就是说,在朋友圈里被吹得神乎其神的涉案减肥药其实就是

不合格的泻药,减肥的秘诀就是拉肚子。

济南市槐荫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查询后发现:涉案减肥胶囊冒用的批准文号对应的产品实际为一款整精口服液,保健功能为免疫调节。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上当受骗的买家缺乏必要的安全意识,服用这么久,竟然无人主动查阅批准文号,以甄别真假。

检方指控,2014年五六月份至案发,李桥双自淘宝网“宜而美健康商城”店铺购进铝箔纸包装的“减肥排毒养颜”胶囊,编造产品名称,印制包装材料,购买“正品保证”“合格证”字样的标签,后以35元/盒至150元/盒不等的价格将产品销售给多人,销售减肥排毒养颜胶囊金额共计311054元。

济南将再添两所外国语学校

分别位于平阴和历城,均为民办性质

本报11月21日讯(记者李飞) 济南市教育局日前批复,同意了两所外国语学校的筹设,这意味着未来济南再添两所外国语学校。其中一所为济南深泉外国语学校,位于平阴县;一所为济

南新知外国语学校,位于历城区。上述两所学校的办学性质均为非营利性民办普通中小学。

根据济南市教育局给平阴县教育体育局的批复,同意筹设济南深泉外国语学校。该校

位于平阴县胡庄,平阴县泰山以东,105国道以南,占地约123亩,规划建设规模约8万平方米。该校举办者为山东深泉高级技工学校。

学校筹设期3年,自批复下达之日起开始计算。筹设期内

达到办学设置标准的,举办者按照规定程序申请正式设立;逾期未达到办学设置标准的,应重新申报。学校筹设期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进行招生。

根据济南市教育局给历城

区教育局的批复,同意筹设济南新知外国语学校,举办者为山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该校位于历城区彩石镇经十东路以北围子山以南,建设用地约157亩。

该校筹设期同样为3年。